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年3月30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3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6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1,575,505.1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丰元A	南方丰元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56	00035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18,004,736.18份	93,570,768.93份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丰元”。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进行债券投资时机的选择和久期、类属配置,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信用债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31-33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31-33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		518048	100140
法定代表人		张海波	易会满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注册登记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3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南方丰元A	南方丰元C	南方丰元A	南方丰元C	南方丰元A	南方丰元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9,548,601.70	11,723,434.83	92,157,610.48	25,774,012.41	17,558,787.58	9,312,388.02
本期利润	-2,580,639.02	-1,012,838.65	142,542,799.22	43,798,889.43	18,439,381.70	11,144,438.3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8	-0.0036	0.1120	0.1003	0.0372	0.081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16%	-0.32%	10.34%	9.26%	3.55%	7.8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82%	-1.19%	11.63%	11.14%	13.11%	12.7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0,693,685.04	2,278,715.07	40,135,543.23	7,016,264.52	16,813,104.07	953,873.3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35	0.0244	0.0224	0.0180	0.0102	0.010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74,876,510.34	101,356,356.18	2,007,029,941.77	434,661,364.33	1,738,064,165.19	97,831,578.7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2	1.083	1.119	1.114	1.054	1.05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5.86%	24.40%	26.90%	25.89%	13.68%	13.2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丰元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46%	0.21%	-2.73%	0.12%	-1.73%	0.09%
过去六个月	-2.24%	0.18%	-1.92%	0.09%	-0.32%	0.09%
过去一年	-0.82%	0.14%	-2.44%	0.08%	1.62%	0.06%
过去三年	25.23%	0.16%	7.56%	0.08%	17.67%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86%	0.15%	6.17%	0.08%	19.69%	0.07%

南方丰元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58%	0.20%	-2.73%	0.12%	-1.85%	0.08%
过去六个月	-2.43%	0.17%	-1.92%	0.09%	-0.51%	0.08%
过去一年	-1.19%	0.14%	-2.44%	0.08%	1.25%	0.06%
过去三年	23.78%	0.16%	7.56%	0.08%	16.22%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40%	0.15%	6.17%	0.08%	18.23%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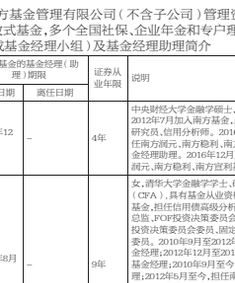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丰元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6	0.1800	27,741,859.96	1,864,011.08	29,605,870.94	
2015	0.5400	74,310,599.59	9,240,733.92	83,551,333.51	
2014	0.8000	20,740,883.22	7,939,887.09	28,680,770.31	
合计	1.5200	122,793,342.67	19,044,632.09	141,837,974.76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丰元C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6	0.1800	4,578,165.94	1,673,057.70	6,251,223.64	
2015	0.5400	27,010,775.22	3,332,769.26	30,343,544.48	
2014	0.7600	9,884,859.98	1,887,647.97	11,772,507.95	
合计	1.4800	41,473,801.14	6,893,474.93	48,367,276.07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超过6,500亿元,旗下管理116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才超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12月9日	-	4年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2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债券交易员、债券研究员、信用分析师。2016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南方润元、南方稳利、南方多利、南方金利的基金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南方丰元、南方润元、南方稳利、南方宜利基金经理。
李曦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8月5日	-	9年	女,清华大学金融学学士、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7年加入南方基金,担任信用债高级分析师、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FOF投资决策委员会、社保理事会委托产品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0年9月至2012年6月,担任南方宝元基金经理;2012年12月至2014年9月,担任南方安心基金经理;2016年6月至今,担任南方多利基金经理;2012年6月至今,担任南方金利基金经理;2013年7月至今,担任南方稳利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南方润元基金经理;2016年8月至今,担任南方通利、南方丰元、南方荣冠基金经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南方多元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南方荣冠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南方睿见混合基金经理。
王肇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6年3月18日	2016年12月9日	3年	香港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8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信用分析师、转债研究员、新股研究员。2016年3月至今,任南方通利、南方丰元、南方双元的基金经理助理。
何康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11月12日	2016年8月5日	12年	硕士学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担任国海证券固定收益证券部投资经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2010年9月加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南方丰元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南方聚利基金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南方通利基金经理;2015年2月至2016年8月5日,任南方双元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情形。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各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对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卖出溢价率、交易占优比等因素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结构被动调仓所致,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已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海外方面,美国经济复苏相对稳健,美联储12月议息会议宣布加息,符合市场预期,但议息会议上美联储预期2017年加息3次,高于市场之前预期的2次。欧央行延长QE时间至2017年12月,每月购债600亿欧元,认为通缩风险下降,仍有宽松姿态但态度不明确。日元贬值,通胀回升,利率有上行压力,但日央行仍维持10年期利率0%的目标。全球经济数据在2016年底有所好转,全球货币政策逐步转向,全球主要经济体债市收益率出现上行。国内方面,经济全年弱势企稳保持“L”型,GDP增速稳定于6.7%,工业增加值增速稳定于6.2%左右。通胀方面,CPI保持温和走势,全年同比上涨2.0%,PPI全年同比下降1.4%。

政策方面,货币政策稳健中性,全年未降息,仅有一次降准,央行主要采用公开市场操作、MLR等提供流动性。8月央行重启14天逆回购,标志着金融去杠杆提速,货币政策转向实质性偏紧,短端资金面中枢上升且波动加大。本年人民币正式纳入SDR,人民币兑美元出现明显贬值。本年央行继续部署完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加强防范系统性风险。

市场方面,全年债市由牛市转为熊市。前三季度,在长期经济增长预期和资金配置压力的共同作用下走出了一轮结构性牛市行情,表现为信用利差和期限利差大幅压缩。其中10年期利率债收益率在4月、8月出现一定的调整后再次下行。但进入四季度,全球通胀预期上升且受制于金融去杠杆和人民币贬值压力,货币政策转向实质性偏紧,债市出现剧烈调整,结束了此前连续两年的大牛市,利率曲线陡峭化,信用债上行幅度大于利率债。

投资运作上,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基金全年持仓仍然以信用债为主,同时配有一定的利率债仓位进行波段操作。一季度我们认为在短端公开市场利率不动的背景下长端利率债大幅下行空间有限,因此在保持了较低的组合久期及仓位。过4月份的调整,我们认为市场风险得到一定程度释放,因此在5月市场低点逐步增持信用债,同时在6月下旬增加了长期利率债的配置,组合久期有所提高,在此期间获得一定的资本利得和票息收益。7-8月,组合保持了较高的债券仓位,在7-8月份的债券小牛市中获取了较好的资本利得和票息收益。考虑到资金面逐渐趋紧,从11月份开始我们逐步降低仓位和久期,但由于市场调整过快,仍导致基金在11-12月份债市大跌中出现一定程度的回撤。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南方丰元信用增强A级基金净值增长率为-0.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44%;南方丰元信用增强C级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4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7年,经济层面,主要拖累来自于房地产,基建能否完全对冲地产、汽车的下滑仍有疑问,预计17年经济实际增速仍有一定的下行压力,但名义增速回升,对债市不利。通胀方面,PPI可能进一步向CPI传导,预计全年CPI均值2.4%,较16年有所上升,预计17年PPI均值4.4%,其中一季度达到5%-6%。政策层面,年后贬值压力将再次大幅上升,叠加春节前传统的资金紧张,预计短期内流动性将持续紧张,此外,控制资产泡沫、控制金融杠杆和通胀水平抬升也将制约货币政策空间,预计货币政策实质性偏紧,难以看到降准和降息操作,财政政策则以托底需求为主,并非强力刺激。总体而言,一季度债券市场仍处于不太有利的环境当中,建议多看少动,密切观察经济基本面和人民币汇率情况。同时,最近信用事件再次频繁爆发,仍需要严防信用风险,加强对于持仓债券的跟踪和梳理。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变化和业务发展情况,围绕重合规守底线、抓规范促发展,坚持从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继续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完善,积极推动主动合规风险管理,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结合新法规的实施、新的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不断推动完善相关制度流程的建立、健全,及时贯彻落实新的监管要求,并开展了互联网金融相关业务风险自查、信息技术专项自查等多项内控自查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控体系;对公司投研交易、市场销售、后台运营及人员管理等业务开展了定期或专项稽核,检查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推动公司合规、内控体系的健全完善;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加强对日常投资运作的管理和监控,持续完善投资合规风控制度流程和系统,积极配合各类新产品、新业务,重点加强内幕交易防控以及对高风险品种和业务的投资合规风险评估及相关控制措施的研究与落实,有效确保投研交易业务的合规开展;针对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积极组织了多项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培训以及合规考试,不断提高从业人员的合规素质和职业道德修养;全面参与新产品设计、新业务拓展工作;严格审查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及时检查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情况,督促落实销售适当性管理制度;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深入贯彻风险为本的反洗钱工作原则,优化反洗钱资源配置,加大反洗钱投入力度,购置外部专业机构制裁名单数据库,积极推进符合基金业务特征的可疑交易监控模型和方法,健全创新业务洗钱风险评估机制,各项反洗钱工作进一步完善;监督客户投诉处理,重视媒体监督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切实保护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监、数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运作保障部总监等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10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类基金份额的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各基金份额类别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类基金份额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对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目前本基金H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方式仅为现金分红;如未来条件允许,本基金H类基金份额可增加红利再投资的收益分配方式供H类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该项调整须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后实施,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增加红利再投资的收益分配后,如H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H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于2016年1月29日进行了收益分配(A类、C类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8元)。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1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35,857,094.58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21400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基金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陈巍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7 上海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年3月24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0,239,133.17	33,378,370.82
结算备付金		54,215,067.02	54,793,286.83
存出保证金		28,506.00	54,484.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037,570,454.70	2,909,385,197.6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37,570,454.70	2,909,385,197.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16,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19,502,254.73	40,702,567.6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81,387.77	3,735,96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20,000.00	20,000.00
资产总计		1,121,663,803.39	3,068,069,87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4,000,000.00	586,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8,386,335.43	26,103,777.94
应付赎回款		1,661,976.30	2,179,976.21
应付管理人报酬		691,020.82	1,421,134.91
应付托管费		197,434.50	406,038.54
应付销售服务费		46,198.90	145,750.67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48,422.16	38,817.5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18,179.04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82,369.72	83,075.01
负债合计		345,431,936.87	616,378,570.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711,575,505.11	2,183,989,672.96
未分配利润	7.4.7.10	64,656,361.41	257,701,633.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231,866.52	2,441,691,306.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1,663,803.39	3,068,069,876.90

注: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711,575,505.11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618,004,736.18份,基金份额净值为1.092元;C类基金份额93,570,768.93份,基金份额净值为1.083元;无H类基金份额。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4,319,291.38	216,384,940.89
1.利息收入		89,499,696.08	102,869,677.1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994,171.78	1,397,616.22
债券利息收入		86,357,221.41	101,268,844.1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148,302.89	203,216.8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978,179.43	43,898,473.4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8,978,179.43	43,898,473.4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7.4.7.14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74,865,514.20	68,410,065.7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706,930.07	1,206,724.48
减:二、费用		27,912,769.05	30,043,252.24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3,672,647.42	13,015,645.15
2. 托管费	7.4.10.2.2	3,906,470.73	3,718,755.73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1,269,903.41	1,939,982.81
4. 交易费用	7.4.7.17	57,420.70	164,467.46
5. 利息支出		8,539,030.43	10,763,358.2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8,539,030.43	10,763,358.29
6. 其他费用	7.4.7.18	467,296.36	441,042.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3,477.67	186,341,688.6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3,477.67	186,341,688.6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83,989,672.96	257,701,633.15	2,441,691,306.1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593,477.67	-3,593,477.6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72,414,167.84	-153,594,699.49	-1,626,008,867.3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63,372,074.83	278,693,114.99	2,442,065,189.82
2.基金赎回款	-3,635,786,242.67	-432,287,814.48	-4,068,074,057.1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5,857,094.58	-35,857,094.5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11,575,505.11	64,656,361.41	776,231,866.5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41,629,206.70	94,266,538.27	1,835,895,743.9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6,341,688.65	186,341,688.6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42,360,467.25	90,988,284.22	533,348,751.4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354,864,302.63	559,966,860.24	6,914,831,162.87
2.基金赎回款	-5,912,503,835.38	-468,978,576.02	-6,381,482,411.4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13,894,877.99	-113,894,877.9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83,989,672.96	257,701,633.15	2,441,691,306.1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杨小松_____ _____徐超_____ _____徐超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184号《关于核准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724,924,707.04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72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1月1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725,120,328.6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795,621.5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